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8 月 31 日 15:00 至 2015 年 9 月 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

3、会议地点：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10 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时进行上述两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以现场投票结果为准；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两种网络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将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15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11 楼 投资证券部。

4、通讯联系：

（1）联系人：陈洁

电话：021-64081888-1021 传真：021-54976008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11 楼投资证券部（2002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62	宏润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果对总议案投票则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3) 上述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9 月 1 日下午 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次一交易日在证券营业部查询其使用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结果。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公司（本人）出席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签名：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